

免稅手續指南

■ 免稅對象 屬於以下任何一項的非居住者（不得為代理人）

外籍人士

- ・持有「短期滯在」（在日本停留未滿 6 個月）、
「外交」或「公用」在留資格的外籍人士
- ・其他持有「乘員上陸許可」等在日本停留的人士

■ 對象商品／免稅條件

一般物品 服裝／鞋／包／鐘錶／珠寶首飾 工藝品等	消耗品 食品類／飲料類／化妝品類
合計金額 5,000 日圓以上 (不含稅)	合計金額 5,000 日圓～ 50 萬日圓 (不含稅)
一般物品與消耗品合計	
合計金額 5,000 日圓～ 50 萬日圓 (不含稅)	

※請入境後6個月內帶出日本。

※「消耗品」或「一般品和消耗品合計」時，

免稅櫃檯須進行規定的包裝，不得於日本國內開封或使用。

■ 需要出示

- ①商品
- ②本人的護照（不可使用護照影本或身分證）、上陸許可証
※持護照入境的外籍人士可以出示“Visit Japan Web 免稅用 QR code”
(不可截圖)
- ③購物發票（不可使用手寫發票）
- ④信用卡・App 等電子支付（有使用的情況下）
※結帳時所使用的信用卡和電子App等電子支付與護照的名義須一致

■ 注意事項

- ・此服務適用於個人使用而購買的產品。
(為商業目的購買的產品不適用於免稅。)
- ・已辦理免稅的商品，請務必帶出日本。
- ・出境時，請將護照出示給稅關。
此時，若沒有攜帶該有的商品，將會被徵收消費稅。
- ・利用自動化通關與臉部辨識通關時，必須蓋入境印章。
- ・請遵守各國家的入境攜帶物品規定。
- ・飲食費、運費、生鮮食品、熟食類、蛋糕等食用期限較短的食品、修理費、加工費等，部分店鋪不適用於免稅
- ・退稅手續僅限購物當日(營業時間內)辦理。
- ・原則上，我們不接受完成免稅手續後的退貨。